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 2024-015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2024 年 2 月 21 日在公司 7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正兴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2 名因个人原因放弃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名单及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54 名调整为 52 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820,000 股调整为 4,580,000 股，预留授予股票仍为 940,000 股，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5,760,000 股调整为 5,520,000 股。

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容一致。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关联董事朱晓燕女士、李虹先生、王权信先生、丁盛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2 月 21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52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 4,58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36 元/股。

经审议，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关联董事朱晓燕女士、李虹先生、王权信先生、丁盛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2 日

备查文件：

1.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记录》